

尚会鹏 著

DECODING SINO-JAPANESE
“CULTURAL GENETIC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Social Groups,
Behavior Patterns and Cultural Psychology

中日“文化基因”解码

(下卷)

社会集团、行为方式与文化心理的比较研究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日“文化基因”解码

(下卷)

社会集团、行为方式与文化心理的比较研究

DECODING SINO-JAPANESE
“CULTURAL GENETIC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Social Groups,
Behavior Patterns and Cultural Psychology

尚会鹏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日“文化基因”解码·下册, 社会集团、行为方式
与文化心理的比较研究 / 尚会鹏著. --北京: 社会科学
文献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 - 7 - 5201 - 1022 - 8

I. ①中… II. ①尚… III. ①文化心理学 - 对比研究
- 中国、日本 IV. ①G04 ②G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77389 号

中日“文化基因”解码(下卷)

——社会集团、行为方式与文化心理的比较研究

著 者 / 尚会鹏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高明秀

责任编辑 / 王晓卿 郭红婷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当代世界出版分社(010)59367004

地址: 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 100029

网址: 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010)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20.25 字 数: 329 千字

版 次 /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1022 - 8

定 价 / 128.00 元(上、下卷)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010-59367028)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中日“文化基因”解码》分为上、下卷。上卷《中日“文化基因”解码：日本人的基本人际状态与中日互视》分为上下两编。“上编”是笔者近年采用心理文化视角研究日本的新成果。“下编”是事例分析，其中大部事例分取自笔者的另一部著作《中日文化冲突与理解的事例研究》（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2004）。这些事例是在“日本大木建筑会社”的资助下，笔者于2000年11月至2001年9月在日本进行的3个月的调查所得，可作为理解中日社会文化差异的例子，亦是心理文化学理论的具体应用。本书对原有事例进行了删减，分析部分也做了调整。对徐晨阳女士在调查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下卷《中日“文化基因”解码：社会集团、行为方式与文化心理的比较研究》是《中国人与日本人：社会集团、行为方式与文化心理的比较研究》一书的第三版（1998年北京大学出版社第一版，2010年台湾南天书局第二版）。这是一部比较研究中国人与日本人的著作，分析逻辑是从亲属集团出发，发散到社会、文化各方面，方法论上或可视为早期心理文化学的应用。此书已由日本学女子大学谷中信一教授翻译成日文出版，书名为《日中文化DNA解読》（日本僑報社，2016，有删节）。由于日文版书名可翻译成中文《中日“文化基因”解码》，为保持书名一致，这次出版决定不再使用旧名，而用《中日“文化基因”解码》，将原书副标题保留在书名中，同时，对书中的文字表述也做了一些改动。

所谓“文化基因”，只是一个形象的比喻。这里实指“基本人际状态”。“基本人际状态”是心理文化学的一个核心概念，简单地说，它是人存在的基

本方式，是个体人加上“生命包”。“生命包”是由亲密之人、心爱之物和执着之念构成的，须臾不可离开。个体与“生命包”是一种动态关系。生命包的内容以及个体与生命包的均衡模式因文化不同而不同，故形成不同的基本人际状态（中国人的基本人际状态称为“伦人”，日本人的基本人际状态称为“缘人”）。心理文化学认为，基本人际状态构成文化的内核，并具有高度的稳定性，类似生物体的基因，故以“文化基因”作比。基本人际状态的类型是社会文化比较的基本单元，全书基本上就是围绕这一思想展开分析的（关于心理文化学，可参阅尚会鹏《心理文化学要义：大规模文明社会比较研究的理论与方法》，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尚会鹏、游国龙著《心理文化学：许烺光学说的研究与应用》，南天书局，2010）。中国和日本是心理文化学研究的两个重要的大规模文明社会。这两部书旨在利用心理文化学提供的视角和工具，剖析中国和日本的文化内核，解释中国人和日本人行为的原理。在这个意义上，也可把这个工作称为“文化基因”的解码。

2014年，笔者与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合作，开始出版“心理文化学堂系列”，丛书用的是当时刚推出的心理文化学微信公众平台的名字：“北京大学心理文化学堂”。已出版《许烺光的大规模文明社会比较理论研究》（游国龙著，2014）和《中国人与印度人：文化传统的比较研究》（尚会鹏著，2015）两部，加上这次出版的《中日“文化基因”解码》两本，共出版了四本。

笔者自1978年进入北京大学，读书、教书、写书将满40载，不觉已到退休年龄。但笔者本人并没有“老”的感觉，仍兴趣广泛，精力充沛，仍觉科学探索的路上有许多有趣的事情要做。很高兴华侨大学专门成立了“心理文化学研究所”，搭建了一个继续进行心理文化学研究和人才培养的平台，笔者从北京大学退休后将在那里继续工作。眼下这个“心理文化学堂系列”只是心理文化学研究成果的一部分。为了介绍心理文化学研究的进展和华侨大学心理文化学研究所团队的科研成就，我们还计划陆续出版“华人心理与行为系列”（主要以中国中部的一个村落——西村为调查田野，详细剖析中国人的育儿方式、社会化、婚姻、婚俗、家庭、宗教生活及变化）、“心理文化学应用系列”（心理文化学在国际关系理论、法学、两性关系、心理健康、教育等方面的应用研究）著作，有兴趣的读者可继续关注。

在本书出版之际，笔者要向为该书出版做了大量工作的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的高明秀、郭红婷二位女士表示感谢。特别是该书的责任编辑郭红婷女士，她是一位敬业、认真的编辑，在编辑过程中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我与她的合作非常愉快。

尚会鹏

2017年8月于北京智学苑白求村

绪 论	1
一 目的	1
二 民族性、民族行为方式和深层结构研究	2
三 比较的方法	8
四 若干原则	11
五 材料与分析逻辑	14
第一章 “家”中的中国人与日本人	18
一 居住方式：四合院与榻榻米	19
二 家庭制度	28
三 中日育儿方式	41
第二章 “族”中的中国人与日本人	57
一 族人集团的构造特点	57
二 族人集团的变化	72
三 族人集团与个人的心理和行为方式	80
第三章 非亲属集团中的中国人与日本人	88
一 日本的家元制度及其特征	88
二 家元制度产生的社会和文化心理基础	93

三	中国人、日本人缔结非亲属集团的原则	100
四	亲属集团、家元组织与日本一般社团的特点	106
五	个案分析：CS会和“奥姆真理教”	114
第四章	中日社会的现代化：从人与集团的层面考察	121
一	家元组织与日本社会的现代化	121
二	日本社会现代化模式的特点及对中国的启示	128
第五章	信仰宗教的中国人与日本人	141
一	传统宗教和宗教观的特点	141
二	日本新兴宗教的特点和原因——以“奥姆真理教”为中心	155
三	中国新宗教热的特点和原因——以中原地区 基督教的传播为例	166
第六章	两性之间	182
一	性文化的基本差异	182
二	《红楼梦》和《源氏物语》中的情爱主题	195
三	当代日本人的性观念与性意识	206
四	男人眼中的女人	211
第七章	民族性格的若干倾向	220
一	“小集团本位”与“家族本位”	222
二	序列意识与平均意识	228
三	“义理人情”与“人情世故”	236
四	“名”与“耻”	246
五	其他一些倾向	251
第八章	关于日本人与中日比较的若干理论	261
一	R. 本尼迪克特的理论	261

二	土居健郎的“娇宠”理论	273
三	中根千枝的“纵式社会”理论	285
四	许烺光的日本人理论及对中日心理文化的比较	296
附 录	305
首版序言 严绍璿 /	305
再版序言 徐隆德 /	308
再版自序	312
首版后记	314

绪 论

一 目的

中国和日本既咫尺相邻又十分遥远，既相像又不同，既熟悉又陌生，既交往密切又互不信任。冷静地想一下，在当前的国际交往中似乎还没有哪两个民族像中国人和日本人这样在不信任对方的同时还用“世世代代”“子子孙孙”之类的言辞来描述他们之间的关系或对这种关系的追求。1997年是中日恢复邦交25周年，1998年是《中日友好条约》签订20周年，并且江泽民主席于同年访问日本。两国政府和民间组织都在为发展两国关系做真诚的努力。但中日两国之间的摩擦和不信任似乎在加深。材料显示，20世纪90年代，两个国家的人在对方眼中的形象并不那么令人愉快。一方面，根据日本总理府的调查，1992年回答对中国人抱亲近感的日本人占被调查人数的55.5%，1995年降至48.4%，1996年再降至45.1%。1996年，在20~29岁的日本人中，回答对中国没有亲近感的人占61.8%，在30~39岁的人当中则占53.5%。另一方面，据《中国青年报》对1.5万名中国青年所做的调查，其中对日本印象不好的占41.5%，印象好的仅占14.5%。^①产生这种不信任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而缺乏相互了解是一个重要原因。由于地理、历史和文化上的原因，这两个民族在相互了解上的确存在一些特殊的有利条件，两国都有许多了解对方的出色学者，但目前还远远不够。在21世纪，中日这两个民族从来没有比现在更需要相互沟通、了解和增加信任。笔者认为对于下决心要“世世代代”友好下去的两个伟大民族来说，不

^① 《中国青年报》1997年2月15日，第8版。

仅要了解对方的 GDP，更重要的是要了解对方在想些什么和为什么那样想以及为什么他们想的和做的与我们不同，因为真正的友好关系是建立在对对方“心”的了解基础上的。为达到这一目的，学者应做些什么呢？笔者认为从价值观、行为方式和文化心理等较深的层次研究两个民族，站在客观立场上将两个民族的一些基本东西理性地做比较可能是有用的。“知彼知己”不仅适用于战争，也适用于民族间的交往。这是写作本书的主要目的。

相互认识和理解需要双方的努力。笔者觉得影响我们对日本人和日本文化做客观理性认识的一个重大障碍是战争带来的感情创伤。历史上日本人伤害过中国人的感情，这是一个无法回避的不幸事实。这一事实使中国学者在试图对日本人和日本社会进行研究和了解时常常挣扎在理智与感情的冲突之中。对于一个受害者来说，让他在认识曾经伤害自己的人时排除感情因素的确是很困难的。不过我们必须承认，全面认识一个民族和一种文化需要一种更超越的立场。科学研究必须排除情绪化因素，不管这种因素有多么充足的理由，否则我们的研究就永远是不成熟的研究。或者说，正是因为历史上有这样的感情创伤，我们在认识一个民族时更应当冷静，这是对我们民族理性思维的考验。必须声明，笔者不是在劝告中国人“理解”和“宽容”二战时期日本人在中国的罪行以及那些公开为战争翻案的日本人的行为。笔者要强调的是，感情上的反应同科学研究不是一回事。即便是对诸如二战中日本军人在中国的暴行、强迫中国人做慰安妇以及一些日本人对战争不悔罪等行为，仅仅做出谴责也是不够的，这些行为可能还有较深层的原因。当然，从较深的层次解释这些行为既不是要证明一个民族从娘胎里就是一个坏胚子，也不是要为这种行为的正当性辩护。在每个民族性格的深层都有一些既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的“原质要素”，这种要素在一定条件下会成长为正面的东西，而在另一种条件下会成长为负面的东西。对这种原质要素的揭示只是为了更理性地认识别人和我们自己的行为而已。

二 民族性、民族行为方式和 深层结构研究

文化人类学中有一个以研究“民族性”见长的学派即文化与人格学派，

其研究内容与本书试图解决的问题相接近。所谓“民族性”简单说来就是国民的“平均人格”，是一个民族的多数人在家庭等各类集团中按照一定的社会习俗于无意识中培养出来的相对稳定的行为模式。与“民族性”意思相近的还有“国民性”一词，但二者有别。日本学者石田英一认为，“民族性”是“过去就在一定地域里长期经营共同的生活，并由此而共同拥有语言、信仰和其他各种文化内容的全体或大部分人，在同一历史传统和命运之下，依靠‘我们’这一共同集团归属感所结成的集团的最大单位”，而“国民性”则是在“民族性的基础上，加上了政治、经济等一些人为的因素”。所以，“民族性”是永恒不变的，而“国民性会因政治的变化而变化”^①。笔者认为受到一些学者指责的“民族性”一词作为一个学术概念的确有一些模糊之处，因此在使用这一概念前必须对其做一番新的审视和界定。

文化人类学中的文化与人格学派对民族性的研究兴盛于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在民族性研究中，以美国文化人类学家 R.本尼迪克特为代表的对日本民族性的研究具有重要意义（我们将在本书最后一章专门讨论她的理论）。民族性研究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后达到鼎盛之后，由于在理论和方法上存在种种问题，该学派受到严厉批评，到了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便已衰落。但民族性研究的衰落并不意味着学者们对处于文化和心理学结合边缘、范围广泛的各种问题已无兴趣，仍有学者对文化与人格、文化与民族性的题目做不懈地探索，美国心理人类学家许烺光（Francis L. K. Hsu, 1909 ~ 1999）就是其中之一。他审视了文化与人格学派在理论和方法上存在的缺陷并进行了批评，1961 年出版了 *Psychological Anthropology: Approaches to Culture and Personality*（《心理人类学：对文化与人格的探索》）一书，建议采用“心理人类学”（Psychological Anthropology）指称“文化与人格”这一研究领域。许氏强调整体研究大规模文明社会的重要性，并开发了若干新的分析工具，将民族性格与社会集团和文化联系起来考察，把人放在社会集团和文化脉络中把握，避免做过分宽泛的概括，力求结论更可靠。同“文化与人格学派”相比，由许氏坚持的“心理人类学”对民族性的研究有着更为客观的理论和方法论基础，将这个

^① 源了圆：《日本文化与日本人性格的形成》，郭连友、漆红译，北京出版社，1992，第 28 页。

领域的研究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许氏曾断言：“国民性研究有一天仍会在人类学的研究上再居重要地位。”^① 20世纪70年代以后，民族性研究有所回升。近年来中国随着“文化热”，关于民族性的讨论有日渐增多的趋势，似应了许氏之言。笔者受许氏理论的影响，本书亦可视为沿着此学术脉络进行的探索。

对这个领域的研究仍不断受到指责。其中一个主要指责是说它忽视了文化的历史变迁，把文化看作死的东西。但笔者认为这种指责有些过分。社会人类学家在对一个民族的行为做出描述和解释时不能不冻结一些条件，其中就包括历史变迁这一因素。人们的价值观和行为方式的确会变化，当代中国人的价值观同孔子时代的确不能相提并论，当代日本株式会社中的工薪阶层同江户时代武士的行为方式当然也大不相同。但在国民性格中是不是有一种不变或很少变动的东西呢？笔者认为是有，这种东西相对稳定，一代代“遗传”下来。笔者不同意石田英一的民族性“永恒不变”之说，人们所处的社会在变，一个民族的文化也在变，民族的基本性格亦不会不变。但我们必须承认，同政治、经济等因素相比，“民族性”的确是一种不大容易变化或者至少是不与政治、经济等因素同步变化的东西。它像我们所说的语言的语法一样，通过文化的习得而代代相传。尽管在“遗传”过程中会发生某些变异，但我们还是能从较深的层次上看出现代中国人和古代中国人、现代日本人和古代日本人行为之间的某种内在联系。

对民族性研究的另一个指责是说它忽视社会阶层的差异。一些学者强调现代社会是多元的，包括许多小的单元，存在着阶级、职业和地位的差异，故很难找出一个大部分国民所具有的行为特点。这些人认为，所谓“民族性”或“民族行为方式”的概念更适用于一个小部落或小村庄社群，因为规模较小的社会具有较高的“同质性”，个人受到的教育和人格培养方式大体相同，具有相同的价值体系和处世态度，而对一个分工精细的现代国家的民族性进行概括则困难得多。因此，有人把从事民族性或民族行为方式研究的人类学家比喻为在黑暗的屋里寻找一只黑猫的瞎子。然而，许烺光的话是有道理的：

^① 许烺光：《文化人类学新论》，张瑞德译，南天书局，2000，第40页。

即使一个社会异质性的程度非常显著，可被称为一个“多元”（plural）的社会，但在某种层次上仍会表现出一致性。因此，除非有个强有力的革命要将它分散，否则每个社会多少都是个有组织的整体。每个社会的生活方式在其他社会相较之下，也多少都会显出具有连续性、一致性和特殊性。^①

确实，东京大都会的一流电子公司的经理同上野公园纸盒子里的流浪汉的价值观和行为方式不会是一样的。北京的工薪阶层同西村的“五保户”的想法也大不相同。但倘若我们把在一个文化背景下成长起来的人同在另一文化背景下成长起来的人做一对比，还是能够看出在同一文化背景下成长的人的价值观和行为方式有更大的一致性，而与在另一文化背景下成长起来的人形成对照。也就是说，在一个民族的行为方式中，不仅有一种超越时代的因素，还有一种超越个体差异和社会阶层差异的东西。我们不能因为存在个体差异而否认可以对一个民族的性格做整体概括，正像不能因为张三与李四的性格不一样就否定可以对人的性格做出分类一样。

在做了上述审视之后，笔者认为“民族性”这一概念尽管存在着不足，但它要揭示的内容，即一个民族的行为方式整体上具有的某种相对稳定的一致性，是不能否认的。基于这样的原因，笔者认为把“民族性”理解为“一个民族多数人行为方式的倾向性选择”或许更妥。

在以往的民族行为方式的研究中，日本民族可能是被研究得最多的一个个案。这首先是因为日本民族和文化具有单一性特点，研究起来较容易操作。研究民族行为方式的特性须有一个前提，即用来考察的对象必须是一个较稳定的、相对单一的民族共同体。从这一点上说把中国和日本作为研究对象比较理想。日本人从地理环境、人种、语言、信仰、生活方式上具有较大的“单一性”特点。中国的情况虽然比日本复杂一些，但在一个有十多亿人口的国家里，长期以来95%以上的人属一个民族、讲一种语言、有相同的价值观和行为方式的例子，在世界上是极为罕见的。从这个意义上说中国也具有“单一

^① 许烺光：《文化人类学新论》，第61~62页。

性”的特点。然而，即便是像中国和日本这样较为“单一性”的民族，其民族行为方式都有复杂的内涵，任何概括都不会绝对全面。林语堂在《吾国吾民》一书中说：“中国是一个庞大的国家，而她的民族生命，涵育着太复杂的内质，欲加以阐述，势难免于牴牾歧异之见解。任何人苟有持相反之论旨者，鄙人准备随时供给可能的材料以便利之。”^① 这种情况也同样适于本书的研究。

所谓“民族性”或“民族行为方式”研究还可称作一种社会文化“深层结构”的研究。“深层结构”是一个文化人类学概念，它相对于“表层结构”而言，是一种社会或文化中既不产生律动又不会发生突变的层次。一种社会或文化的表层是动态的，而其深层结构则以稳定为常态。它是沉积下来的民族心态。“深层结构”是支配人们文化行为的潜移默化的法则。这个概念基于这样一种认识：尽管人们的行为表面上看千差万别、扑朔迷离，但仍受某种法则的支配，犹如语法支配着一种语言一样。“深层结构”既看不到，一般也不被意识到，却影响着每个人的思考和行为方式，使处在同一文化背景下的人在行为上具有某种统一性。实际上，正是这种“深层结构”规定着一个社会和文化的“特色”，也规定着一个民族性格的基本方面。研究社会和文化的“深层结构”有助于我们加深对某些社会现象的认识。它能使我们从斑驳陆离、表面看来互不相干的社会现象中找出某种内在的统一解释。例如，在考察日本人的行为时，像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日本人的狂热、“奥姆真理教事件”、学校中的欺弱现象、日本式集团的活力和效率，以及在此基础上创造的经济奇迹、战后日本人对战争的暧昧态度等这些从表面上看互不联系的事情，均可在日本社会和文化的“深层结构”上找到统一的解释。

“深层结构”又可分为两个层面，一是社会集团层面，一是文化（狭义上的文化）层面。社会集团层面上的“深层结构”是有别于“显性结构”（formal structure）的“隐性结构”（informal structure）。前者是能够看得到、感觉得到、轮廓分明的社会组织，如家庭、学校、行政机构、企业组织等；后者是一种看不到一般也难以感觉到的潜在的结构，实际上是人们在缔结社会集团时遵循的规则以及集团中人际关系的模式。一个社会的“显性结构”会随

^① 林语堂：《吾国与吾民》，宝文堂，1988，自序，第6页。

着政治、经济的变化而变化，但“隐性结构”并非如此，至少并不随政治、经济的变化而同步变化。例如，现代日本社会的各种株式会社与过去的家元组织在“显性结构”这个层面有很大的不同，但二者在“隐性结构”层面即集团内部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模式上仍能看到某种一致性。正是这种一致性规定了日本式集团不同于其他社会中的集团，日本民族不同于其他民族。

同样，文化层面上的“深层结构”不是指具体的文化现象，而是指一个民族群体在历史积淀中形成的某种固定心态。研究文化层面上的深层结构不是探讨某种具体的宗教信仰如日本的佛教、基督教等，而是考察隐藏在这些信仰背后的东西。人们的信仰是不断变化的，但同一文化背景下，人的信仰具有某种统一性。

学术界对文化研究的新趋势支持我们的看法。这个趋势将文化与文明区分开来，把文化看作“隐藏在行为背后的深层因素”，是“社会成员几乎在无意识情况下学习、适应和传承下来的、人的行为诸方面的原理以及文明的设计原理的复合体”。把“文明”看作“在文化设计原理作用以及环境等各种因素的影响下人类有意识地产生出来的、在精神和物质两方面的社会生活类型的复合体”。^①也就是说，这种看法把原来广义文化中的个人在社会生活中有意识地生产、享用的各种有形或无形的“人工造物”（artifacts）称作“文明”，而将人在生产这些造物时遵循的无意识中习得的原理称为“文化”。这个意义上的“文明”与“文化”可喻为生物的表现型与遗传基因之关系：“文明”是生物的表现型，即由器官、组织构成的生物体，而“文化”是遗传基因。生物的表现型有出生、发育、成长、衰老、死亡之变化，但遗传基因不变。倘若这个意义上的文化也像我们吃饭、穿衣那样容易变化，恐怕这个世界上族群的社会文化差异早就消失了。作为行为原理的文化是我们在这个世界上安身立命的基础，也是本书讨论问题的依据所在。

尽管还存在种种争议，但几十年的研究实践证明，对民族行为方式的研究不仅可行而且有了相当的成就。最近中国关于这方面的研究又趋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随着中国对外开放和与有着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接触机会的增多，了解

^① 参见贺来《当今社会科学发展的四大趋势》，《光明日报》1998年4月24日。

不同文化背景下人的思想和行为方式的要求增加了。笔者认为研究民族的行为方式能够为我们认识别人同时也更好地认识自己做出贡献。

三 比较的方法

本书从对比的角度研究中国人和日本人，采用的是比较的方法。最近一些年，比较文学、比较哲学、比较宗教学、比较民俗学、比较政治学、比较经济学等蓬勃发展。尽管目前对比较文化研究的方法还有诸多争议，但笔者认为比较的方法在社会、人文研究中将大行其道，理由有三。

第一，从社会科学自身的发展来看，比较研究是有必要的。社会科学研究分工越来越细，研究的对象越来越小。细致分工固然必要，但它已细到了烦琐、小到了无用的程度。如果这样的趋势发展下去，社会科学的发展终有一天会走进死胡同。目前存在的学术体制使学者更趋向于沾沾自喜于自己领域里的一孔之见，而对于任何试图跨越学科限制、做综合性探讨的努力都大加指责。“他对两方面都精通吗？”这是他们对比较研究者的指责。毕竟，一个人的精力有限，不可能对各方面都精通。但比较研究有它自己的方法和原则。应当允许一个从事中日文学比较研究的人对《红楼梦》的专门知识不如一个“红学家”，对《源氏物语》的知识不如一个“源学家”。但如果他能从对比的角度指出某些具有启发意义的东西，不也是贡献吗。如果强调只有对各个方面都具有了精深的知识后才能进行综合或比较研究，那么我们永远也不能指望从总体上把握任何东西。笔者不是在否定精细、专门的研究，相反，笔者认为中国学者在这方面还需下更多的功夫。笔者的意思是，不能借强调精细研究来否定综合的、比较的研究，二者是不同的路子。科学发展到今天需要新的综合。这种综合，既不是那种包罗万象的百科全书式的，适用于所有民族、所有社会乃至宇宙万象的“大理论”（这应是哲学家、预言家们的事），也不能过于纤细（这样的工作应由考据学者去做），它是一种中型理论。它的有效性既不太小也不太大，而是对特定范围（如一个民族、一种文化、一个领域）的普遍性概括，只在严格限定的范围内有效。笔者认为比较研究就是建立这种理论的有效方法。